

证券代码：834390

证券简称：润格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润格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5,000 万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控股股东陈伟星先生、郭维映女士拟以其名下共有房产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具体事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银行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陈伟星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项议案还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陈伟星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阳明谷丹阳苑

2. 自然人

姓名：郭维映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阳明谷丹阳苑

（二）关联关系

陈伟星先生、郭维映女士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二人系夫妻关系，因此上述担保构成公司关联交易。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关联方陈伟星、郭维映为公司提供资金担保时不收取任何费用，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5,000 万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一年。公司控股股东陈伟星先生、郭维映女士拟以其名下共有房产为本次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构成关联交易，具体事项以各方最终签署的协议为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陈伟星先生、郭维映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能够有效增强公司在金融机构的融资能力，为提高经营效益、开拓市场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和财务状况的进一步改善，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润格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润格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4 日